##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夏银行"或"本行")第八届董事会第四 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补充通知和材料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 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,实到董事 12 人,王洪军副董事长、朱敏副董事长和关 继发董事因公务缺席会议,分别委托邹立宾董事、马晓燕董事和李民吉董事长行使表 决权,有效表决票 15 票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 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 有效。本行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李民吉董事长主持,经与会董事审 议,做出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华夏银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1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- 上述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并全票审议通过。
- 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华夏银行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》。更多内容详见同日披露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 的《华夏银行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公 告》。

2024 年中期分红拟以总股本 15.914.928.468 股为基数,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 币 1.00 元(含税),拟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.91 亿元(含税)。本次中期利润 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回报、监管要求及本行可持续发展的需求,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 利润分配政策,充分保护本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1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华夏银行资本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1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华夏银行第三支柱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1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五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华夏银行 2024 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1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六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华夏银行 2024 年度恢复计划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1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七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华夏银行 2024 年度处置计划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1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华夏银行国别风险管理政策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15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九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关联财务公司 2024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1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王洪军、邹立宾回避表决。

十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华夏银行线上贷款业务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1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十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董事会对市管高管人员 2021-2023 年任期考核结果的议 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1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全体独立董事对第二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已投赞成票。

会议同意将第二项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会议书面审阅了《关于华夏银行 2023 年度监管通报及整改情况的报告》《华夏银

行 2023 年度从业人员行为管理自我评估报告》《华夏银行 2024 年 6 月末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模型投产前验证报告》《华夏银行 2024 年上半年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情况报告》《华夏银行 2024 年上半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》和《华夏银行 2024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